

**“学习党的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仲恺高新区  
2023年第三季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之文艺进校园  
服务合同**

**(硬笔书法)**

委托方：惠州仲恺高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受托方：惠州仲恺高新区硬笔书法家协会



根据惠州仲恺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综合办公室工作会议纪要（惠仲综办纪〔2023〕4号）关于审定区文联“学习党的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仲恺高新区2023年第三季度新时代文明实践系列文艺活动事宜有关工作精神要求，依据《民法典》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学习党的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仲恺高新区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之文艺进校园服务活动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乙方提供服务的内容

1.乙方负责硬笔书法上课教学及培训事宜。

2.乙方负责在全区中小学校建立10所惠州仲恺高新区硬笔书法教学基地（仲恺高新区第一小学、仲恺高新区第三小学、仲恺高新区惠环平南小学、仲恺高新区陈江石圳小学、仲恺高新区惠环西坑小学、仲恺高新区惠环古塘坳小学、仲恺高新区潼侨镇新华小学、仲恺高新区沥林镇君子营明宗小学、仲恺高新区陈江佳辰学校、仲恺高新区陈江东楼小学），并对10所学校展开常态化硬笔书法培训。

3.开班上课要求：

（1）上课安排：利用430课堂开展活动，每周1-2次，每所学校总共15个课时，每个课时45分钟，固定安排1名书法老师授课；

（2）培训对象：学校对书法有兴趣且有上进心的学生；

（3）培训人数：兴趣班30至40名学员。

##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从 2023年9月1日 起至 2023年11月30日 止。  
如果培训活动因双方协商一致的原因延后举行，合同服务期限相应顺延。

## 三、服务地点

仲恺高新区内 10 所学校

## 四、合同及金额

1.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任务总价人民币 27000 元 (大写：贰万柒仟元整)。其中包括：授课老师劳务费用、交通补贴费、误餐费用（详细费用清单见附表）。

2. 为乙方活动顺利开展，签定合同后，甲方于 9 月前支付合同总额 80% (人民币 21600 元)；活动全部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额 20% (人民币 5400 元)。

3. 乙方每次申请支付款项时须提供符合税务法规要求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不予支付款项，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4. 本合同乙方收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惠州仲恺高新区硬笔书法家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惠州陈江支行

银行账号：6418 7401 0470

## 五、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及时付款，以保证项目的正常运

行。

2.甲方应全程对乙方各项工作提出指导意见，便于乙方按要求完成各工作。

3.乙方承接甲方委托服务任务，必须严格按照双方共同制定的工作进度进行工作，乙方为甲方服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委托的各项服务任务。

4.乙方应主动提前向甲方索要工作所需的相关资料，并按甲方确认结果进行服务工作，若乙方工作结果与甲方确认不一致，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就受托服务事宜，如涉及第三人知识产权或其它权利，乙方应首先取得许可，并保证乙方的工作或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人身权等其他在先权利。否则，由乙方负责处理相关法律纠纷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甲方因此受到任何损失，由乙方赔偿甲方受到的全部损失。

## 六、不可抗力

本合同有效期内因自然灾害及因国家法律政策变更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内容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双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范围内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在48小时内，将相关事件、可能引发后果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在事件发生后的15天内，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提交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及本合同（包括补充协议）约定义务与责任不能履

行或需要延期的报告。

### 七、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款项。乙方须在双方确认的时间内完成甲方所需的服务内容，如乙方未按时提供服务，或服务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收服务费用、顺延付款时间、赔偿损失直至解除本合同。

### 八、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订日期：2023年7月21日

附件：

“学习党的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仲恺高新区 2023 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之文艺进校园服务（硬笔书法）费用清单

序号	项目	内 容	费用（元）
1	授课劳务费用	费用为： $10 \times 15 \times 120 = 18000$ 元 （备注：10 所学校，每个学校 15 节课，每节课 120 元，其中，含教材成本费用，共计 18000 元。）	18000
2	交通补贴费用	费用为： $40 \times 10 \times 15 = 3600$ 元 （备注：每人每节课 40 元，10 所学校，每所学校 15 节课，共计 6000 元。）	6000
3	误餐费	费用为： $20 \times 10 \times 15 = 3000$ 元 （备注：每人每节课 20 元，10 所学校，每所学校 15 节课，共计 3000 元。）	3000
合计		27000 元	